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陳奕任

電話:06-2986202分機36

傳真: 06-2986035

電子信箱:r7e348a@tn.edu.tw

受文者: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專字第1110110875號

速別: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 (0110875A00 ATTCH1.pdf)

主旨:有關教育部學前及國民教育署委託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

「111年度教學基地學校各領域教師寒假共同備課研

習」,請鼓勵學校教師踴躍參加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學前及國民教育署111年1月11日臺教國署國字 第11100030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開發有效之教學策略與作為,發展有效教學基地,提升 師資品質與培用效能,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本案課程表如附件,相關資料臚列如下:
 - (一)東區場:111年1月21日、22日,上午8時30分至下午4時 40分,共計2天,於花蓮縣宜昌國中辦理。
 - (二)北區場:111年2月7日至9日,上午8時30分至下午8時20 分,於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辦理。
 - (三)參加對象:以參與教學基地學校之各領域教師優先。
 - (四)東區場住宿費補助對象為參與本研習之講師、花蓮、臺東以外學員,一晚單價新臺幣2,000元,限於研習前一晚





及研習當日,核實支付(須備妥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影本、檢具收據)。

- (五)北區場提供三峽總院區住宿,可住宿對象為參與本研習 之講師、北北基與桃園龜山、八德外其餘地區學員。
- (六)交通費補助對象為參與本研習之講師及離島學員(須備妥 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影本、購票證明或檢具票根)。
- 四、欲報名旨揭研習者,東區場請於111年1月16日(星期日)前上網報名;北區場請於111年1月23日(星期日)前上網報名(網址: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Enrol.aspx),如有相關疑義,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王美芸小姐,聯繫電話:(02)7740-7519。
- 五、為響應環保政策,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,並依中央流行 疫情指揮中心公眾集會因應指引辦理,另請與會人員配戴 口罩以避免飛沫傳染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

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: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電2022/01/12





